

桓台县城区“野广告”清理项目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名称：桓台县城区“野广告”清理项目

二、项目编号：SDGP370321000202302000003

三、中标（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山东金佳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山东省菏泽市开发区丹阳街道济南路666号新世纪科技城37号楼11楼1101室

中标（成交）金额：464700.00元

四、主要标的信息：（详见附件）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按采购人要求实行日常清理保洁，及时清理乱贴乱画等小广告。每天早8:00前将各类广告清理完毕，确保清理范围内无乱贴乱画。2、乱粘贴的小广告要用清洗剂或刷子洗刷干净，不留残痕；乱写、乱画、乱喷的小广告及无法恢复原貌

桓台县城“野广告”清理项目

桓台县指定区域路面、地面、各类建（构）筑物墙体及其附属物表面、各类道路公共设施表面的小广告进行清理等工作。

1、成交人为完成承包范围内的野广告清理的工作，清理所需工具及材料由成交人自行解决，承包过程中所需的服装、指示牌、指示灯、清洁工具、劳保用品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2、成交人须派出一名主管负责人负责日常清理工作质量检查和清理工作紧急情况处理及安全工作。
3、成交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其中包括交通事故、意外事故、不可抗拒等因素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人自负，采购人不负担任何费用和责任。
其他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三年

的要与建筑物色调相近的涂料或油漆进行覆盖，不留小广告的痕迹且与周围色彩相协调；清除各种小广告时掉落在地上的纸屑、掉渣等杂物应同时清扫干净，确保美观。
3、每天清理完毕后要进行日常巡查，维护清理效果。日常保洁实行定街、定段、定人，责任到人管理，及时发现和清理“牛皮癣”，所有新出现的“牛皮癣”应在24小

			时内清除干净，日常每500米路段“牛皮癣”不得超过1处。
--	--	--	------------------------------

五、采购小组名单：王珂、赵波、刘洋(采购人代表)

六、采购小组成员评审结果：山东金佳环境工程有限公司(91.0、85.0、92.0),山东泰恒物业管理有限公司(86.0、79.0、89.0),山东鹏越物业发展有限公司(84.0、79.0、87.0)

七、未中标（成交）供应商的未中标（成交）原因：

标包名称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未中标原因
桓台县城 区“野广告”清理项目	山东泰恒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菏泽市八一路帝都花园01001号	技术部分评审得分较低
桓台县城 区“野广告”清理项目	山东鹏越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省菏泽市开发区广州路1777号昊智商务科技园B栋501室	技术部分评审得分较低

八、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伍仟圆整，由成交单位支付。

代理服务收费金额：5000.00元

九、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十、其他补充事宜

无

十一、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桓台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地址：淄博市桓台县卫生街126号
联系方式：0533-822937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山东三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万杰路108号博士楼4楼
联系方式：0533-620123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金昱宗
电话：0533-6201238